

正本

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大林慈濟醫院 函

機關地址：62247 嘉義縣大林鎮民生路2號
承辦人：曾家茹
傳真：(05) 264-8999
電話：(05) 264-8000 分機:3309

43302

臺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六段1018號

受文者：弘光科技大學

10/6
14076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一百一十年十月五日
發文文號：慈醫大林文字第110154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校營養系申請學生至本院實習事宜，詳如說明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校110年9月6日弘大營養暨營醫字第1100012301號函。
- 二、本院營養科實習申請分二階段進行。

【第一階段】資料審查(於111年1月31日前提供下列資料)：

(一)對象：大學、院校相關營養系、組之大學三年級以上及二技二年級以上之在學學生。

(二)檢附歷年成績單：學業總成績，以及營養學、食物學原理、膳食療養學、團體膳食製備等必修專業科目，皆需達75分以上。

(三)資料：填寫本院實習學生資料表(請至本院教學部網站下載)及檢附1吋大頭照2張。

(四)學生自傳：包括自我介紹、興趣專長、優良事蹟及此次實習期望、未來展望。

【第二階段】面試：第一階段資格符合後，預計於111年2月第一週通知面試日期。

【第三階段】回復：請學生於錄取通知7日內回覆〔實習意願書〕，若7日後未回覆則喪失資格，以備取後補之。

【第四階段】錄取：111年2月28日前公佈正式錄取名單。特別說明：正式錄取名單公佈後，因學生個人因素無法依原訂安排參加實習者，停止與該校合作一年。

三、實習時間：111年7月4日至同年9月16日，共54天。

四、實習指導費：每期(54天)6,000元/人。

匯款帳號：02210666666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嘉義分行。

匯款戶名：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大林慈濟醫院。

五、實習住宿申請：本院提供宿舍，因床位有限，依學生資料表繳交順序為申請依據。



正本：弘光科技大學

副本：本院教學部

院長賴寧生